阿格图村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实施单位：苏布尔嘎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伊金霍洛旗绩效评价税收服务中心

评价机构：内蒙古伟睿咨询有限公司

阿格图村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背景

随着苏布尔嘎镇工业建设的高速发展，居民及企业生产用水量、污水排放量也随之增大，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等的排放处理尤为重要，提高污水处理能力，努力促进水的健康循环，已成为当前城镇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之一。城镇污水处理是城镇发展不可或缺的基础，是经济发展、居民安全健康生活的重要保障。同时为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更好的服务入驻企业，切实解决工业园区及阿格图村污水处理问题。苏布尔嘎镇人民政府通过会议，决议在苏布尔嘎镇阿格图村三社新建污水处理站一处。

### （二）主要实施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是在苏布尔嘎镇阿格图村三社新建污水处理站一座，预计项目分两期实施，一期工程主要建设规模占地33333㎡，污水处理能力300吨/日，一期建设工程主要包括土石方工程、土建装饰装修工程、设备安装工程及附属设施等。

该项目由苏布尔嘎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具体业务由镇城市管理办公室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内蒙古中政国环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编制，招标控制价委托内蒙古鸿顺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招标委托鄂尔多斯市远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委托鄂尔多斯市锐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质量监督，通过招投标确认由鄂尔多斯市万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标该项目，并负责项目的建设施工。

# 二、综合评价分析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查阅资料、专家咨询、现场调研、召开评价会等多种方式，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方面进行了评价。评价认为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实现，产出数量质量、社会效益发挥较好。

但该项目还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当、制度执行不到位、招标组织不合规、合同管理不到位、验收管理不及时、结算管理不及时、绩效管理不全面等问题。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72.47分，评定级别为“中”。

#### 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评价得分 |
| --- | --- | --- |
| 项目决策 | 14 | 13.5 |
| 项目过程 | 26 | 14.97 |
| 项目产出 | 20 | 12 |
| 项目效益 | 40 | 32 |
| 综合得分 | 100 | 72.47 |
| 绩效评定级别 | 中 | |
| 绩效评定级别：优（90分（含）—100分）、良（80分（含）—90分）、中（60分（含）—80分）、差（60分（不含）以下） | | |
|

#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对项目全部资料的梳理分析及实地调研走访，项目单位比较好的做法是重视镇、村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并制定了《镇、村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对镇、村建设项目的管理能够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值得肯定。

## （二）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1.绩效管理不完善

该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仅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表、绩效自评报告，缺少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程序且绩效自评报告内容简单未能充分反映项目基本情况，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不符合财政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要求。

建议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意识，组织相关人员开展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绩效管理流程。

### 2.项目过程管理不严谨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存在未按要求组织招标，对应该招标的内容未全部进行公开招标，合同管理不到位与提供造价咨询的服务机构未签订委托合同，验收管理不到位未在项目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后及时组织验收。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意识，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组织招标，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管理要求组织验收、结算等。

### 3.可持续影响保障不足

项目单位对项目的日常运营管理方式太过简单，一托了之。且委托管理采购不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要求。项目单位对该项目日常运营管理重视程度不高，未制定日常管理办法及对托管单位的监督考核制度，不能保障项目的可持续影响正常发挥。

建议项目单位对现有托管单位制定监督管理和考核制度，尽快组织运营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继续委托现有托管运营单位。